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函

地址：505029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

聯絡人：陳仲儀

聯絡電話：04-7812180分機3501

傳真電話：04-7810401

電子信箱：superqnd@vsc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車輛進口商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車安審字第1130001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338588\_113D001093\_113D200022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有關「古董車認定及申請少量車輛型式安全審驗補充作業規定」一案，敬請貴會協助週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交通部113年2月5日交運字第1120035060號函辦理(影附原函供參)。

正本：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車輛進口商協會、中華民國車輛經貿合作協會、中華民國汽車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商用車技術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型重型機車經營同業全國促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車輛貿易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外匯車進口商協會、金門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連江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機動車輛進出口商協會、高雄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貿易商協會、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經典車輛文化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藝術文化交流協會、台灣古董車發展協會、台灣經典老車協會

副本：交通部、交通部公路局(均含附件)

電 2024/02/15 文  
交 15:40:09 章